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0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6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1 月 19 日—2016 年 1 月 2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19 日 15:00 至 2016 年 1 月 20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阜康准东石油基地公司二楼行政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6 年 1 月 14 日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选举张光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2、选举吕胜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3、选举王冰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4、选举吕占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5、选举徐文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6、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选举张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选举朱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选举程贤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选举佐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 2、选举冯述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 3、选举艾克拜尔·买买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上述审议事项内容刊载于 2016 年 1 月 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选举董事、股东监事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累积投票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将其拥有的相应类别表决票数等额或差额分别投给任意候选董事或者监事。

议案（一）选举 6 名董事，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份拥有的表决权股份数 x6，即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可以合计投给一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董事候选人，但总数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

议案（二）选举 3 名独立董事，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份拥有的表决权股份数 x3，即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可以合计投给一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



同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总数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

议案（三）选举 3 名股东代表监事，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份拥有的表决权股份数 x3，即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可以合计投给一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监事候选人，但总数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

以上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1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 2016 年 1 月 18 日 18:3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投资部）。

（二）登记时间：2016 年 1 月 18 日上午 10:00—13:30，下午 15:30—18:30。

（三）登记地点：新疆阜康准东石油基地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会议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207
- 2、投票简称：准油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1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登陆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根据议题内容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在投票当日，“准油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 （3）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对于逐项表决议案，1.01元代表子议案1.1，1.02元代表子议案1.2，依次类推。

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 案 内 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张光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1 元
1.2	选举吕胜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2 元



1.3	选举王冰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3 元
1.4	选举吕占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4 元
1.5	选举徐文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5 元
1.6	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6 元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张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元
2.2	选举朱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元
2.3	选举程贤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元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3.1	选举佐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01 元
3.2	选举冯述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02 元
3.3	选举艾克拜尔·买买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03 元

(4) 在“委托数量”项下输入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其他

1、联系地址及联系人：

联系地址：新疆阜康准东石油基地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 系 人：吕占民、战冬

电 话：0994-3830616、0994-3830619

传 真：0994-3830616

邮 编：831511

2、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批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未做出具体批示的，委托代理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闭会止。表决内容：

序 号	议 案 名 称	授权意见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表决票数
1.1	选举张光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吕胜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3	选举王冰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4	选举吕占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5	选举徐文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6	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表决票数
2.1	选举张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朱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程贤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表决票数
3.1	选举佐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2	选举冯述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3	选举艾克拜尔·买买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